

##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5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 4 人，董事何华斌先生因“已于 2023 年 10 月申请辞去董事，且有其他公务”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中董事吴海生先生现场出席，其他出席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参与。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吴海生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董事吴海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5 日已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同时，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仍由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4 日